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证券代码：002464 证券简称：众应互联 公告编号：2020-094

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众应互联”）董事会于近期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问询函》（中小板三季报问询函【2020】第3号），公司董事会就相关问询事项作如下回复：

1、三季报显示，你公司2020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为1.78亿元，同比下降61.3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976.08万元，同比下降214.87%。你公司在《前三季度业绩预告》中披露亏损的原因包括2020年彩量科技资产置出，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请你公司结合业务开展情况、行业环境、主要财务指标变动情况详细说明前三季度净利润亏损的原因。

回复：

一、公司行业环境、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所属行业为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公司于2015年进行了重大资产重组，2015年10月完成收购海外游戏电商平台香港摩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MMOGA”或“香港摩伽”），将原有制造业业务剥离转型成为互联网电商平台企业。MMOGA是欧洲地区最大的互联网B2C游戏垂直电商平台之一，专门为正版授权/注册码及游戏虚拟物品提供相关交易服务。MMOGA专注于线上游戏相关产品的零售行业，致力于为全球的优秀游戏商品经销商和游戏玩家提供一个安全、可靠、高效、便利、专业的中介交易平台。欧美地区市场为主的全球游戏玩家均可在MMOGA交易平台上采购到各类正版大型服务器游戏软件产品的授权码/注册码、游戏虚拟物品（点卡、道具、装备等）以及预付费卡等产品。

从公司子公司业务所处细分行业发展趋势角度分析来看：

MMOGA开始推动平台业务全面整体发展，整合运营体系，打造立体化的营销渠道和技术壁垒，建立高效的合作商管理体系，并规划新平台项目和支付业务。

随着时间的推移和技术进步，游戏平台也变得越来越多样化，索尼的PS5和微软的Xbox Series X也即将呈现在大众的视野中。虽然主机游戏很有吸引力，PC平台游戏依然很受欢迎；2020年初新冠疫情爆发以来，对全球经济的负面影响日趋严重。进入4月份，MMOGA主要市场所在地欧洲开始疫情泛滥，相关国家纷纷采取“封城”等措施，对许多行业造成不容忽视的影响。但由于游戏行业有其自身的特殊性，从相关数字游戏销售信息显示，游戏行业整体销售却呈现一定程度逆势增长状态。同时由于疫情也导致一些游戏产品推迟上线，电竞赛事延期举办，但总体来说，截至目前，MMOGA受疫情负面影响相对较为有限。

MMOGA旗下实体产品电商平台MMOGA POWER项目于2020年4月份开始试运营，上线以来导流效果明显，但是由于疫情原因影响在卖家合作商等招商方面未能完全达到预期计划。同时，MMOGA支付业务已经提交申请欧洲支付牌照，目前处于官方审核阶段，等待审核结果，如果顺利获批取得欧洲金融支付牌照，实现支付平台的设立运营对于公司经营业绩和现金流将产生积极促进作用。首先，会为MMOGA平台削减和节省每年一定规模的支付渠道手续费；其次，依靠MMOGA自身掌控的欧盟合法持牌支付平台，有效提高资金周转运营效率；最后，在有效削减MMOGA平台现有支付成本的同时，MMOGA自营金融支付平台自然将能够向MMOGA平台现有签约平台卖家合作商提供全面的支付服务。公司借助专业化自营金融支付平台提供国际支付服务，预计后续年度在综合支付业务领域可带来一定的新增业务利润及现金流，有效提升MMOGA平台的综合盈利能力。

公司存在主要风险如下：MMOGA全球化扩张进程中的风险；MMOGA供应风险；MMOGA法律风险；诉讼风险等。

二、2020前三季度净利润亏损的原因

公司利润表主要财务指标变动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变动金额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17,816.18	46,032.84	-28,216.65	-61.30%
营业成本	4,462.81	19,276.18	-14,813.37	-76.85%
毛利	13,353.37	26,756.65	-13,403.28	-50.09%
销售费用	2,300.81	2,665.32	-364.52	-13.68%
管理费用	4,777.27	3,830.10	947.17	24.73%
财务费用	25,120.89	14,886.01	10,234.88	68.76%
其中：利息费用	27,521.65	16,528.58	10,993.06	66.51%
加：投资收益	3,891.30	2,725.09	1,166.22	42.80%
信用减值损失	5,936.99	-268.06	6,205.05	-2314.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76.08	7,814.00	-16,790.08	-214.87%

公司2020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976.08万元，主要原因如下：

1、2020年1-9月营业收入为17,816.18万元，比2019年同期减少28,216.65万元，营业毛利减少13,403.28万元。主要影响因素如下：

（1）2020年5月24日，公司与北京元纯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纯传媒”）及其股东签署了《北京元纯传媒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公司与元纯传媒签署了《债权转让协议》及《框架协议》，公司以其持有的北京新彩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彩量科技”）100%股权、对上海宗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9,500万元债权请求权及3,000万元现金作为对价取得元纯传媒22.39%股权，彩量科技将成为元纯传媒全资子公司。本期将彩量科技未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019年1-9月彩量科技营业收入20,690.90万元、营业毛利5,320.76万元，净利润1,382.77万元。

（2）自2015年底公司完成收购MMOGA且自2016年初MMOGA落地实现纯中介平台化业务模式以来至今，子公司MMOGA的业务模式始终未发生任何重大变化，也无主要客户结构变化。根据公司于2019年12月23日公告披露的《关于公司业务经营行业环境趋势影响相关的提示性公告》、公司于2020年1月11日公告披露的《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公告披露的《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2019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详细论述说明，因为2019年内行业变动格局的多项因素影响和传导，为平衡MMOGA与平台合作商的各项商业利益诉求，例如缩减采购协同支持业务规模、缩减采购协同支持资金规模及照顾平台合作商在其相关事项成本分担方面的诉求，自2019年中至12月中下旬，经过半年多时间内MMOGA与平台合作商各方持续不懈的谈判努力，通过各方折衷平衡，最终化解僵局并形成变通可实施的解决方案，下调2019年度及后续年度交易合作佣金率水平。各方基于此折衷变通解决方案最终达成了协议，继而构成对2019全年及2020年等后续年度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等业绩的影响。受此行业格局导致的变化调整影响，MMOGA 2020年1-9月营业收入同比降低7,525.76万元、营业毛利同比降低8,075.38万元；

2、销售费用2020年1-9月为2,300.81万元，比2019年同期2,665.32万元降低364.52万元，主要原因是MMOGA优化广告投放策略，提升ROI转化率，报告期内大幅削减了各类广告投入；

3、管理费用2020年1-9月为4,777.27万元，比2019年同期3,830.10万元，增加947.17万元，主要原因系职工薪酬、咨询费等增加影响；

4、财务费用2020年1-9月为25,120.89万元，比2019年同期14,886.01万元，增加10,234.88万元，主要原因系本期融资及逾期债务等原因，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5、投资收益2020年1-9月为3,891.30万元，比2019年同期2,725.09万元，增加1,166.22万元，主要原因系彩量科技置出投资收益影响；

6、信用减值损失2020年1-9月为5,936.99万元，比2019年同期-268.06万元，增加6,205.05万元，主要是2020年其他应收款减少，信用减值损失随之变动影响所致。

综上所述，公司2020前三季度净利润亏损8,976.08万元的主要原因在于彩量科技业务资产置出、利息费用（主要为违约金）增加以及行业格局导致的变化调整致使营收毛利水平下行，因此公司整体上受此三项因素综合叠加影响。

2、2020年5月25日，你公司披露对外投资公告称，以持有的彩量科技100%股权、对上海宗洋的9,500万元债权请求权及3,000万元现金作为对价取得北京元纯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纯传媒”）22.39%股权，彩量科技将成为元纯传媒全资子公司。你公司在2020年6月6日披露的《关注函回复公告》中称，前述交易不存在实质性障碍，但彩量科技股权被质押及冻结之现状使彩量科技100%股权能否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过户至标的公司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可能存在违约和出资不足的风险。

（1）请你公司补充披露相关工商登记办理情况，你公司是否已构成违约及对你公司的影响，本期将彩量科技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是否合理。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由于公司所持有的彩量科技100%股权已质押给北京易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易迪”），因此公司所持有的彩量科技股权暂时无法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2020年5月24日签署的《北京元纯传媒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协议”），目前双方履行情况如下：

1、本次交易经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元纯传媒股东会决议通过，且不需要国家相关部门审批，详见2020年5月25日《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2、公司对元纯传媒的投资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公司已成为元纯传媒持股22.39%的股东；

3、公司已与元纯传媒完成有关彩量科技控制权、经营权的交接工作；由于彩量科技股权的质押情况（已于协议中明示），导致彩量科技股权的工商变更尚未完成，但元纯传媒已完成更换彩量科技执行董事的股东会会议并决议，完成向彩量科技派驻执行董事参与彩量科技的经营管理，并已完成执行董事工商变更程序；

4、截至目前，公司与质权人及债权人的协调工作仍在努力进行中。同时，公司与元纯传媒积极协商履约事宜。元纯传媒已回函确认同意延期缴付货币资金及延长时间与公司办理彩量科技100%股权转让并交割事宜，详见2020年11月25日《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鉴于上述实际履约情况，公司在本次交易中未存在违约情况，并且公司已丧失对彩量科技的控制权、经营权，故公司未将彩量科技纳入到合并报表范围内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会计师意见：

由于我们尚未与众应互联就2020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业务签订业务约定书，对该事项尚未履行必要的审计程序，对彩量科技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合理性需等待年度审计后才能得出判断。

依据众应互联对本事项的相关描述以及公告，彩量科技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处理是合理的。

（2）彩量科技2019年净利润为亏损3,371.09万元，未完成2019年承诺净利润7,200万元，补偿义务人需进行补偿。请补充披露补偿的进展、你公司已采取何种有效措施保障上市公司利益，如未采取，请说明原因。

回复：

由于彩量科技2019年净利润为亏损3,371.09万元，未完成2019年承诺净利润7,200万元。根据公司与共青城沃时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沃时代投资”）、孝昌明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孝昌明雅”）及谷红亮于2017年7月19日签署的昆山金利表面材料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新彩量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之资产购买协议》（以下简称“《资产购买协议》”或者“协议”），补偿责任人谷红亮、共青城沃时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以现金进行补偿，补偿金额合计为27,042.67万元。根据协议各补偿责任人对应补偿金额承担连带责任，并应在收到公司书面通知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将相应的补偿现金支付至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公司已于2020年6月29日发出书面通知，补偿责任人应于2020年7月28日前支付补偿款。截止本问询函回复之日，公司尚未收到补偿责任人对应的补偿款项。

公司一直与彩量科技业绩补偿责任人保持积极沟通，业绩补偿责任人表示目前无现金偿还能力，短期内无法进行现金赔偿，后续将会尽最大努力，积极协调相关资源，争取以适用于上市公司的其他资产进行抵债赔偿。为保障上市公司利益，公司对补偿责任人谷红亮的名下财产情况进行了相关的尽职调查，获取相关凭证，核实相关情况。根据目前公司所掌握的证据及材料，公司初步了解谷红亮个人名下无可执行的财产，其中个人银行账户存款余额较小并且部分已被银行止付冻结、个人名下无房屋亦无车辆登记，个人持有的上海冠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宁波墨宝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权已被冻结。

公司已聘请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负责对补偿责任人提起诉讼，公司将在法院受理后根据进展情况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三季报显示，截至2020年9月30日，你公司商誉账面价值为9.41亿元，净资产为0.42亿元，商誉占净资产的2,240.48%。请结合你公司业绩亏损、相关子公司业务开展情况详细说明你公司是否应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是否存在大额商誉减值和净资产为负的风险。

回复：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的商誉账面净值为9.41亿元，形成商誉主要事项为MMOGA7.14亿元、上海能观2.27亿元（上海能观主要业务为投资管理，持有微屏软件28%股权）。

商誉计提减值的依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公司交易中，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主要与本次交易过程中标的公司未来期间的经营业绩相关。若标的公司未来期间经营业绩未达到本次交易中以收益法评估测算所依据的各期净利润预测值，将可能会引起标的公司作为整体资产组未来期间自由现金流量降低，进而导致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与标的公司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公司将会因此产生商誉减值损失。

公司聘请专业评估机构对MMOGA进行评估预测，由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中企华评报字(2020)第3552号评估报告。评估结果：截至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香港摩伽科技有限公司商誉相关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为164,709.61万元，评估后的可收回金额为82,550.63万元。

2020年公司前三季度营业收入17,816.18万元、销售毛利13,353.37万元，净利润-8,976.08万元，其中，MMOGA前三季度营业收入17,816.18万元 净利润9,386.52万元，亏损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融资及逾期债务等原因致使财务利息费用上升。

一、MMOGA 业务开展情况

MMOGA 以游戏授权/注册码交易提供中介平台服务作为中介电商平台，主要以收取平台合作商服务佣金为主营业务收入。MMOGA 在2016 年度至 2020年三期末用户数分别在576万、680万、857万、1,009万及1,150万左右，保持稳定增长的态势；基于订单数统计的平均客单价分别为 20.13 欧元、19.75 欧元、19.70 欧元、18.45 欧元及18.40欧元，维持在合理的水平。预计未来 5 年内，随着纯中介平台化的深入发展，后续年度用户规模将会维持一定的增长水平，平均客单价不会发生大的变化。

MMOGA 在 2016 年度至2018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3.58亿元、3.48亿元和4.27亿元，得益于自2016年初起转型为纯中介平台模式，毛利率水平在期间没有发生大的变化，能维持相对同等水平。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2.35亿元，主要是由于多方面综合因素，MMOGA 与相关方的合作条款受制于客观因素发生调整变化，主要是涉及交易合作佣金率水平的调整，影响到年度的收入和毛利率水平，继而构成对2019年度业绩的影响。进入2020 年，MMOGA业务模式和主要客户结构自2016年以来均未发生重大变化；对比2019年度，业务合作条件亦未发生重大变化。

在2019年一次性充分地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后续年度需要达到的、避免商誉减值的预测净利润平衡指标有能力处于MMOGA现有业务结构和正常业绩水平能够合理覆盖的范围之内。MMOGA实现净利润在经历了2015年、2016年的有力增长之后，2017年至2018年亦实现稳定增长。依托多年来牢牢稳固的德语区市场龙头地位，确保有力抗衡了2019年行业格局变动带来的各方面影响。在业务上，基于2018年至2019年间MMOGA全球站群改版和APP发布的平台创新资源优势，已大大提升了用户体验，平台在保持正版授权/注册码（卡类）产品优势的前提下，重点发展游戏虚拟物品（非卡类）业务取得了显著成效，增加了平台交易量。在继续加大挖掘传统优势地区市场的策略下，在互联网平台业务在区域市场范围内“赢者通吃”的趋势背景下，MMOGA立足于纯平台中介业务模式，有能力在2019年基础之上保障2020年等后续年度业绩的稳定性，有能力确保实现业绩水平处于安全边际以内。

除了既有的业务板块能够保障业绩水平、避免后续年度资产减值以外，公司制定了明确的业务拓展战略。守护存量，大力拓展增量业务，在全球游戏娱乐和移动互联网产业剧烈大变局之中仍确保占据欧洲区域的行业领先地位。这些业绩增量点足以保障MMOGA拥有更大的业绩增长动力。自2019年下半年开始，在巩固既有业绩基础之上谋划进一步增长，多点多线突破，培育新增长点，正是当下MMOGA和公司稳健慎选的发展战略，一系列已投入实施的战略包括：在欧洲传统优势市场之外加大拓展美洲、中东地区等新区域市场；全新开辟MMOGA POWER实体电商业务平台，将实体电商平台MMOGA POWER作为2020年业务重点发展方向打造全新电商平台，前期将以MMOGA平台用户引流为主，引入一系列专业经销商和热卖产品，以盘活MMOGA平台千万用户，并实现MMOGA现有用户流量在实体电商领域的有效变现；设立欧洲支付业务平台，旨在战略性削减支付成本，同时面向市场开拓电商支付业务模块，在有效削减MMOGA平台现有支付成本的同时，为MMOGA平台之外的众多国际电商平台及电商经销实体提供跨境支付解决方案，预计后续年度可带来稳定的业务利润及现金流。继续推进跨联盟平台流量孵化、流量导入和流量变现业务模型，升级MMOGA主品牌和子品牌下的多平台移动互联网站群和游戏社区。

综上各项所述，2020年MMOGA 相对2019全年业绩而言，运营表现基本稳定。在欧洲等全球疫情持续恶化环境下，依据MMOGA前三季度正常良好的经营状况，预计2020年及后续年度均有能力实现利润指标。结合2020年前三季度行业发展趋势、业务经营情况并给予合理预测来看，如在业务模式和板块不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预计未来3年MMOGA每年的营业收入和盈利能力会维持与2019年大概相近的水平。因此，从MMOGA前三季度的经营情况分析，并不存在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及大额商誉等资产减值的情形。

二、微屏开曼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联营企业Microbea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微屏开曼”)主要业务是互联网棋牌游戏，通过两个游戏平台（即掌心游平台和人民棋牌平台）向游戏玩家提供各种在线棋牌游戏，并实行全产业链在线游戏开发、发行及运营。掌心游平台全部面向手机游戏客户群体，人民棋牌平台以PC游戏为主，手机游戏为辅。

微屏开曼提供的在线游戏主要分为三类：麻将游戏、牌类游戏和其他游戏，其中人民棋牌平台提供全部三类游戏，掌心游平台提供麻将和牌类游戏。目前经营状况稳定，2020年利润增长趋势不会发生改变。公司2020年前三季度净利润相比较2019年三季度季度净利润同比增幅10%-20%。

公司在2019年积极谋求业务转型，2020年经营数据商DAU（日活跃用户数）同比2019年上涨明显，付费用户数同比2019年持平。

2019年，公司由传统房卡棋牌模式开始向打造智力电竞生态转变，智力电竞作为互联网棋牌产品的下一代业务模式，公司对此积极进行布局。竞技产品是人类竞技心理的发展必然，竞技项目的玩家的诉求最终都希望在认知度较高的体系内得到排名，智力电竞是棋牌游戏未来的发展趋势。传统电子竞技产品，往往会受到竞品生命周期的影响，导致受众单一，无法全民参与。智力电竞主要以棋牌为竞品，和棋牌一样，用户基础是全华人，产品有全地域性和全年龄层覆盖的特点。

2020年受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蔓延全球的疫情影响，全国居民积极响应国家号召，主动减少户外活动，进而互联网游戏行业的玩家显著增多，玩家游戏时间显著增长，公司主营互联网游戏业务，因此同比出现较为大幅的增长。

微屏开曼正在更新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申请表A1表，处于静默期，主要财务及业务指标不便披露。

综上所述，在业务资产所在行业大趋势不发生异常变动的前提下，公司未来数年业务前景应基本向好，2020年9月30日末不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是合理的、不存在大额商誉减值和净资产为负的风险，相关会计估计判断和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2020年公司将聘请专业评估机构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确定是否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并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请你公司以列表形式补充披露截至目前债务逾期情况、涉及诉讼进展、银行账户冻结、资产受限等情况，并说明对你公司生产经营的具体影响，是否存在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3.3.1条规定的应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请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截至2020年10月31日公司主要债务逾期明细表见下：

序号	类型	债权人	金额(万元)	借款日	到期日期	备注
1	质押借款	北京易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0	2017-8-28	2018-5-28	已逾期
2	质押借款		20,000.00	2017-12-4	2018-6-4	
3	保证借款	苏州太合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1,444.47	2019-7-5起	2020/07/5-2021/2/16	已部分逾期
4	信用借款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木渎支行	2,999.70	2019-5-28	2020-5-28	已逾期
5	信托公司借款	上海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0.00	2017-11-21	项目投资期为1.5年，到期日为2019年6月14日	已逾期
6	信托公司借款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2017-12-15		
7	股权款	孝昌明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50.00		2018-6-30	已逾期
			1,925.00		2019-6-30	
	合计		121,019.17			逾期114,599.17万元

附：上述第3项，还款日根据具体借款日期、融资期限长短确定。

因债务逾期，公司可能会面临需支付相关违约金、罚息等情况，进而导致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公司存在因债务逾期面临诉讼仲裁、银行账户被冻结、资产被查封等风险，可能对日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二、主要诉讼、诉讼进展、资产受限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本金（万元）	诉讼(仲裁)进展、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质押资产	子公司股权冻结明细
公司与上海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财产份额转让的纠纷事项	18,000	一审已判决（详见巨潮资讯网2020年11月3日披露的公告2020-085）	划转公司银行账户金额合计8,119,380.90元	无	1、冻结上海能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3458%； 2、冻结霍尔果斯市摩伽互联娱乐有限公司53.253459%股权； 3、冻结北京新彩量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
公司以子公司彩量科技享有的100%股权收益权、子公司霍尔果斯市摩伽互联娱乐有限公司享有的40%股权收益权向北京易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累计融资4.5亿元，上述股权收益权回购事项到期后，公司未完成股权收益权回购事项	45,000	二审判决结果如下：1、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二审案件受理费274,258元，由公司负担；3、本判决为终审判决。（详见巨潮资讯网2019年10月22日、2020年3月3日披露的公告2019-092、2020-016）		彩量科技100%股权、霍尔果斯市摩伽互联娱乐有限公司40%股权	1、冻结上海能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35%份额； 2、冻结霍尔果斯市摩伽互联娱乐有限公司40%股权； 3、冻结北京新彩量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
公司与孝昌明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关于股权转让的纠纷事项	3,575	尚在审理中（详见巨潮资讯网2020年3月17日披露的公告2020-020）		无	
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转让的纠纷事项	30,000	尚未裁决（详见巨潮资讯网2020年7月10日披露的公告2020-070）		无	1、冻结北京新彩量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 2、冻结上海炫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 3、冻结霍尔果斯市摩伽互联娱乐有限公司100%股权； 4、冻结上海能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企业的财产份额5,000万元； 5、冻结北京元纯传媒有限公司的股权300万元。
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关于金融借款合同的纠纷事项	2,999.70	已调解（详见巨潮资讯网2020年8月22日披露的公告2020-078），但公司尚未执行	划转公司银行账户金额35,443.93元	无	

上述股权冻结主要限制了公司从持股公司（或有限合伙企业）获取收益以及处分持股公司股权（或有限合伙企业合伙份额）的权利，但并未否定公司作为持股公司（或有限合伙企业）的股东（或合伙人）身份，故股权冻结并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且目前持股公司（或有限合伙企业）的生产经营正常。

三、账户冻结情况

公司因部分债务到期未能偿还，有关债权人采取的财产保全等措施，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其中涉及1个基本账户及10个结算账户，截止2020年10月31日冻结金额403,500.73元。详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银行名称	帐号	账户性质及用途	冻结时金额	2020/10/31余额	冻结时间	冻结原因
1	****昆山青阳港支行	****2701040004***	基本户、扣缴税款等	231,198.19	377,632.91	2019-11-1	北京易迪财产保全
2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501040001***	非基本户、日常结算	2,864,417.45	1,517.24		
3	****昆山支行	****588**	非基本户、日常结算	515,202.74	637.90		
4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02351900551****	非基本户、日常结算	5,174.90	502.96		
5	****苏州木渎支行	****0188000014***	非基本户、日常结算	332,253.44	110.35		
6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61018240002****	非基本户、日常结算	4,171,134.18	2,160.02	2018-6-21	北京易迪财产保全
7	****上海长宁分行	****888888****	非基本户、日常结算	669.38	671.42	2018-6-22	
8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514040004***	非基本户、外汇账户	3,012.22	20,259.35	2019-12-31	北京易迪财产保全
9	****上海长宁分行	****888888****	非基本户、日常结算	2,832.93	0.94	2020-9-11	光大银行案的财产保全
10	****上海长宁分行	****009461****	非基本户、日常结算	5,972.89	5.47	2020-9-11	
11	****昆山亭林支行	****0198647500 00****	非基本户、日常结算	25,540.03	2.17	2020-7-29	
合计				8,157,408.35	403,500.73		

注：1、公司银行账户冻结户中8,119,380.90元分别于2019年11月20日及2019年11月22日被北京三中院划扣；公司银行账户冻结户中35,443.93元于2020年10月16日被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划扣。

2、上海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诉讼轮候冻结众应互联在****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61018240002****账户中的银行存款；在****上海分行****888888****账户中的银行存款。

公司及下属公司共计90个银行账户，公司11个银行账户被冻结，被冻结的银行账户个数占公司及下属公司银行账户总数的比例为12.22%；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金额合计403,500.73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0年9月30日）货币资金余额的1.03%、占公司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0.32%、占公司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的0.02%。

鉴于公司被冻结的银行账户占公司银行账户总数的比例较小且被冻结的资金余额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和公司净资产的比例较小、公司的主营业务在子公司开展，子公司尚可使用其他银行账户进行业务结算以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因此暂未对公司的整体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公司是否存在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3.3.1

条规定的应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1、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所属行业为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公司于2015年进行了重大资产重组，2015年10月完成收购了海外游戏电商平台MMOGA，将原有制造业业务剥离转型成为互联网电商平台企业。MMOGA是欧洲地区最大的互联网B2C游戏垂直电商平台之一，专门为正版授权/注册码及游戏虚拟物品提供相关交易服务。MMOGA专注于线上游戏相关产品的零售行业，致力于为全球的优秀游戏商品经销商和游戏玩家提供一个安全、可靠、高效、便利、专业的中介交易平台。

公司2017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222.46万元，其中下属公司MMOGA净利润25,274.43万元；公司2018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042.73万元，其中下属公司MMOGA净利润27,487.31万元；公司2019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4,840.98万元，其中下属公司MMOGA净利润11,090.21万元。

综上，公司母公司未开展业务，主要业务主体为下属公司MMOGA，下属公司MMOGA生产经营活动正常。

2、公司及下属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资金余额占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净资产、总资产的比例。

公司及下属公司共计90个银行账户，公司11个银行账户被冻结，被冻结的银行账户个数占公司及下属公司银行账户总数的比例为12.22%；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金额合计403,500.73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0年9月30日）货币资金余额的1.03%、占公司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0.32%、占公司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的0.02%。

鉴于公司被冻结的银行账户占公司银行账户总数的比例较小且被冻结的资金余额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和公司净资产的比例较小，公司的主营业务在子公司开展，子公司尚可使用其他银行账户进行业务结算以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因此暂未对公司的整体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上述情形不属于《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3.3.1条规定的应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亦不存在其他《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3.3.1条规定的应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特此公告。

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一日

证券代码：603489 证券简称：八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1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1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1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金健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会议决议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董事会确定的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公司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

2、激励对象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以2020年11月27日为授予日，向44名激励对象授予314,955股限制性股票。

关于本次授予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0-062）。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监事会关于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2月1日

证券代码：603489 证券简称：八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0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1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1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清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会议决议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董事会经认真审查后认为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成就。依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确定以2020年11月27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44名激励对象授予314,955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80.03元/股。

关于本次授予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0-062）。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授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董事傅世军先生作为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总经理工作细则》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日

证券代码：603489 证券简称：八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2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授予日：2020年11月27日
- 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314,955股
- 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80.03元/股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成就，同意向44名激励对象授予314,955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期为2020年11月27日，授予价格为80.03元/股。现对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0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